

临汾市人民政府

临政函〔2020〕8号

临汾市人民政府 关于荣盛·锦绣学府项目(河西新城控规 0103-02、0103-03地块)规划调整的 批 复

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：

你局《关于〈荣盛·锦绣学府项目〉(河西新城控规0103-02、0103-03地块)规划调整申请政府批复的请示》(临自然资发〔2020〕20号)收悉。经研究，同意对项目地块规划技术指标进行调整，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一、0103-02地块用地性质为二类居住用地，用地面积为6503.3平方米，容积率不大于2.9，建筑密度不大于28%，绿地率不小于35%，建筑限高54米。

二、0103-03地块用地性质为二类居住用地，用地面积为46201.5平方米，容积率不大于2.3，建筑密度不大于28%，绿地率不小于35%，建筑限高54米(局部80米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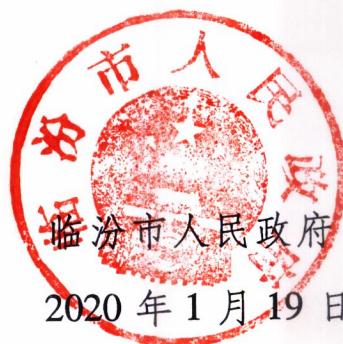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0103-02地块与0103-03地块统一规划设计，统一核算规划指标。

四、沿道路新增沿街绿化带，绿化带保证对外开放，参与地块

用地指标核算,总绿化用地面积为 8766 平方米,其中:沿规划五路增加 20 米宽绿化带,用地面积为 4647.4 平方米;沿场中街增加 10 米宽绿化带,用地面积为 1863.5 平方米;沿南侧规划道路增加 10 米宽绿化带,用地面积为 2255.1 平方米。

五、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严格按照控规调整方案做好土地出让,变更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及不动产登记等工作。

此复



(此件公开发布)

抄送:市直有关部门。